**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201综合办公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3月21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B-SZQ-2025002

项目名称：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Ⅰ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0.5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0.5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高中教育服务 | Ⅰ标段（一食堂） | 1(个) | 详见采购文件 | 0.50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合同包2(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Ⅱ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0.5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0.5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2-1 | 高中教育服务 | Ⅱ标段（二食堂） | 1(个) | 详见采购文件 | 0.50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Ⅰ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4）《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15）《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Ⅱ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同一标段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Ⅰ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投标人应具有与学校餐厅经营相匹配的履约能力（提供承诺书）；  
（4）投标人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  
（5）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8）投标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查询截图）；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陕西省商洛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服务项目Ⅱ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同一标段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2月28日 至 2025年03月06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201综合办公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3月21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201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201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向的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法人领取文件须携带法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以上资料加盖公章的清晰复印件一套至陕西省九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获取招标文件。

2.各投标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5.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每个投标企业只允许本项目报其中一个标段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商洛中学

地址：商洛市商州区民主西路西段

联系方式：180914411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九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

联系方式：0914-23350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利娜

电话：0914-2335089

陕西省九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